

类别：B

汉中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

签发人：张 弦

汉卫函〔2023〕111 号

对市政协六届二次会议第 336 号 提案的答复函

景敏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增加大学科研资源培育医疗专才的建议》（第 336 号）收悉。

非常感谢您对卫生健康事业的关注。您的“提案”对我市的人口资源现状、基层医疗卫生需求、“医养在汉中”发展战略等分析的比较到位，指出的问题客观存在。加强基层人才队伍建设，完善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是我委的重要工作内容之一。近年来，虽然采取了不少措施，但基层医务人员短缺的问题尚未得到根本解决。

近几年，结合工作职责，我委多次就“提案”中涉及的事项与市发改委、自然资源局、汉台区政府等部门和县区沟通。现回复如下：

陕西理工大学建设医学院或开设医学专业，有利于提升学校整体能力和影响力，对加强我市医疗卫生人才储备，推动全市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引领陕南医学教育的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

汉中市委、市政府历来高度重视陕西理工大学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工作。《汉中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明确提出支持陕西理工大学建设国内知名、全省一流的高水平应用型大学，将陕西理工大学东校区建设（医学院）纳入全市“十四五”重点项目规划。在市委市政府的支持和我委的积极协调下，2023年3月，陕西理工大学与汉中三二〇一医院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相信通过合作，将会进一步提升双方的医疗、教学和科研水平，推动陕西理工大学科研成果进一步向医疗、大健康领域拓展延伸。

陕西理工大学建成医学院或增加医学专业后，我委将根据“医养在汉中”建设需要，积极与省上对接，争取政策，支持陕西理工大学申办中医学等更多的医学专业，扩大专业范围和招生培养规模，把陕西理工大学的医学教育做大做强。

再次衷心的感谢您对卫生健康事业的关心和支持。

汉中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年5月22日



（联系人：路长庆 电话：2626285）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市政府督查室。

政协提案答复函征求意见表

提案编号	336	承办单位	市卫健委
联系人	路长庆	电话	0916-2626285
提案题目	关于增加大学科研资源培育医疗专才的建议		
对办理工作的评价“√”	A. ☒ 满意	B. 基本满意	C. 不满意
对答复函及办理工作的意见: 答复函中关于陕西理工大学建设医学院或增加医学专业后,与省上对接,争取政策支持陕理工申办医学专业更多医学专业,扩大招生培养规模等措施科学合理,望共同努力,提升我市医疗专才的数量与质量。 办理人员热情,回复及时。			
提案者签名 (单位盖章)	景敏	时间:	2023.5.25

注:此表与答复函征求意见稿同时送提案者,表格前5项由承办单位填写,

提案者签字后复印送市政府督查室、市政协提案委。